

债券代码：185167

债券简称：21 天地一

债券代码：185536

债券简称：22 天地一

债券代码：137566

债券简称：22 天地二

天地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涉及诉讼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：已受理
- 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：天地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下属全资子公司陕西天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天地源陕西公司）的全资子公司重庆天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天地源重庆公司）被列为被告一，天地源陕西公司被列为被告二，公司被列为被告三。
- 涉案的金额：原告宏盛建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原告或宏盛公司）诉请被告一天地源重庆公司给付工程款 135,899,804.39 元及逾期付款利息（暂计至 2024 年 10 月 31 日为 3,989,124.68 元），合计 139,888,929.07 元。
- 是否会对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：尚未开庭审理，暂时无法判断。

天地源重庆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13 日收到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《应诉事项通知书》〔（2024）渝 01 民初 814 号〕和《民事起诉状》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本次诉讼的基本情况

收到诉讼文件的时间：2024 年 11 月 13 日

诉讼机构名称：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

诉讼机构所在地：重庆市渝北区龙塔街道紫薇支路 36 号

原告：宏盛建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

被告一：重庆天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

被告二：陕西天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

被告三：天地源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、诉讼的案件内容及请求

（一）诉讼的案件内容

2020年9月25日，天地源重庆公司与宏盛公司签订《天地源·水墨江山（二期）施工总承包工程施工合同》，约定由宏盛公司承建天地源·水墨江山（二期）施工总承包工程，合同总金额26,667.33万元。目前，宏盛公司承包范围内的工程未全部完工，已完工程结算尚未完成，天地源重庆公司已支付宏盛公司工程款21,684.11万元（双方合同约定的付款进度为85%，天地源重庆公司已实际支付至87.7%）。

宏盛公司诉状中自称，截止目前已完成工程量为351,575,744.84元，扣除天地源重庆公司已支付工程款215,675,940.45元（含安全文明施工费4,546,841.15元），剩余工程款135,899,804.39元未支付。

（二）原告的诉讼请求

1、判决被告一向原告支付剩余工程款135,899,804.39元及逾期付款利息（以135,899,804.39元基数，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标准自2023年12月14日计至实际清偿之日止，暂计至2024年10月31日为3,989,124.68元），合计139,888,929.07元。

2、确认宏盛公司对“天地源·水墨江山（二期）项目”工程及商品房折价、拍卖所得价款享有建设工程价款优先受偿权。

3、判决被告二、三对上述第一项承担连带清偿责任。

4、本案案件受理费、保全费、鉴定费由三被告负担。

三、本次公告的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等的影响

宏盛公司向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提出诉前财产保全申请，经查，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冻结了天地源重庆公司名下银行存款34,330,062.90元，查封了天地源重庆公司名下房产138套。

本次诉讼截至目前尚未开庭，暂时无法判断对公司期后利润产生的影响，最终实际影响需以法院生效判决（含调解）或执行结果为准。

公司及下属公司将密切关注案件后续进展，依法主张自身合法权益，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，并根据诉讼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尚未披露的其他诉讼、仲裁事项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诉

讼、仲裁事项。

特此公告。

